**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第二期“智安小区”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JPF-JX2020027**

**采购单位：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

**代理单位：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

**2020年09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_Toc50211549)

[第二章 招标需求 5](#_Toc5021155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9](#_Toc5021155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50211559) [31](#_Toc50211559)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_Toc50211560) [34](#_Toc5021156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_Toc50211563)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委托，并经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XZ-00016060采购计划文号批准，现就 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第二期“智安小区”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编号：**ZJPF-JX2020027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中介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项目:**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第二期“智安小区”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五、招标采购内容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摄像机类型 | 存储码流、  时间等要求 | 数量 | 备注 |
| 1 | 双400W超星光白光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 4兆码流,录像保存30天 | 579 | 购买服务期为3年，具体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
| 2 | 智能出入口摄像机 | 4兆码流,录像保存30天 | 390 |
| 3 | 200W监控摄像机 | 4兆码流,录像保存30天 | 262 |
| 4 | 互联网采集设备 | 集数据保存1年 | 292 |

预算金额：人民币6664800元/年，大写：陆佰陆拾陆万肆仟捌佰元整。

**六、采购需求（概述）：**

根据嘉兴人民政府办公关于加快《关于加快推进“智安小区”建设全域覆盖的通知》和中共嘉兴市秀洲区政法委员会、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嘉兴市秀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文件秀洲政法（2020）11号《关于全面推进“智安小区”建设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提升我区居民小区智慧安防水平，推进更高水平平安秀洲和美丽城镇建设，夯实区域治理现代化基础，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决定在去年工作基础上，在全区以3年购买服务方式全面推进“智安小区”建设。本次项目将积极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供应商进行公开招投标。

**七、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采购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嘉兴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政府采购贷款流程：<http://www.jxzbtb.cn/zxfw/005012/20181016/7e541bf4-ad29-4286-ace8-d12c1b2c54fc.html>。

**八、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九、投标说明：**

1、本项目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行电子交易。

**2、供应商注册**

2.1注册网址：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 \l "/registry)

2.2供应商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和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执行。

**3、获取招标文件（报名）：**

3.1获取方式：采购公告发布后，在政采云平台已完成注册的供应商登陆系统，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待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果“已申请”标签页显示状态为“审核通过”即为报名成功。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管理。在“已获取”的状态下，供应商可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3.2获取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login.zcygov.cn/login](https://login.zcygov.cn/login" \t "_blank)

3.3获取时间：**2020年09月05日至2020年09月25日14时30分**

在上述时间内供应商均可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制作注意事项**

4.1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注：供应商先要申领CA，拿到CA后需要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绑定，CA相关操作可参考《CA申领操作指南》和《CA管理操作指南》。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4.2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t "_blank)

《CA申领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 \t "_blank)

《CA管理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8-20/3405.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8-20/3405.html" \t "_blank)

《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t "_blank)

注：CA证书遗失补办、延期、解锁、质保等业务可以在联连客户端上进行操作；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

<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5、政采云咨询电话：400-881-7190；**

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https://service.zcygov.cn/#/](https://service.zcygov.cn/" \l "/" \t "_blank)

**6、汇信（CA）客服电话：400-888-4636**

**十、投标截止时间及提交注意事项**

1、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09月25日14时30分**

2、投标文件提交注意事项

2.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2.3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解密失败导致投标供应商投标无效，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提交投标文件后，将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电子标文件1份下载至U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送达至 嘉兴市秀洲区丽晶广场1幢1401室 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以签收时间为准。快递寄出同时，项目被授权代表须以邮件方式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等内容（邮件格式为：项目编号+快递单号+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发送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150790588@qq.com），以便代理机构查收快递。如供应商选择快递费到付，代理机构将拒签。

2.4备份电子标文件制作为非强制性，但如遇因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情况造成无效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09月25日14时30分在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2020年09月25日15时00分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0年09月25日15时00分前）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备份文件读取失败（含未提交），则投标无效。

**十二、其他事项：**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若社保缴纳地点为**嘉兴市[含五县（市）]范围内**的人员，供应商只需提供本项目所涉人员社保缴纳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即可，无需再提供纸质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应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核实存在造假情形，监管部门将记录企业不良信用并予以公示。

**十三、业务咨询：**

采购单位：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

联系人：姚亚刚 联系电话：0573-82721969

代理单位：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73-83287762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0573-82720086

采购单位：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

代理单位：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

#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嘉兴人民政府办公关于加快《关于加快推进“智安小区”建设全域覆盖的通知》和中共嘉兴市秀洲区政法委员会、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嘉兴市秀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文件秀洲政法（2020）11号《关于全面推进“智安小区”建设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提升我区居民小区智慧安防水平，推进更高水平平安秀洲和美丽城镇建设，夯实区域治理现代化基础，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决定在去年工作基础上，在全区以3年购买服务方式全面推进“智安小区”建设。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确定承建主体，并由其一次性出资全部建成。政府分3年期购买服务，项目预算总价为6664800元/年。

**二、设计依据**

本项目设计、建设、维护、管理等必须严格执行以下标准，但技术标准和规范如与国家、国际最新标准相抵触或未能罗列完全时，应以国家、国际最新标准为依据。

相关标准、规范：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2016）

《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DB33/T 502-2018）

《基于公共运营商的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Q/GAT 002-2006）

《视频图像文字标注规范》（GA/T 751-2008）

《跨区域视频监控联网共享技术规范》（DB33/T 629-2011）

《浙江省公安视频图像信息系统建设总体技术要求》

《浙江省公安视频专网安全管理工作规范》

《浙江省公安机关车辆大数据系统建设技术规范》

《浙江省公安机关人像比对应用系统建设技术规范》

《信息技术开放系统互连网络层安全协议》（GB/T 17963）

《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安全要求》（GB8898-2011）

《测量、控制和试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全要求》（GB4793.1-2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行业标准》（GA70-94）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GA/T367-2001）

《电子计算机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93）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8-2018)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GA/T75-94）

《安全防范系统通用图形符号》（GA/T74-2017）

《机动车号牌图像自动识别技术规范》（GA/833-2016）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图像取证技术规范》（GA/T832-2014）

《机动车登记信息代码 第7部分：机动车号牌种类代码》(GA24.7-2005)

《公安交通指挥系统建设技术规范》(GA/T445-2010)

《道路车辆智能监测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497-2016)

《公安交通指挥系统工程建设通用程序和要求》(GA/T651-2014)

《公安交通管理外场设备基础施工通用要求》(GA/T652-2017)

《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系统技术标准》（GA/T669-2008）

《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308-2001）

《安全防范系统雷电浪涌防护技术要求》(GA/T670-2006)

《公安交通电视监视系统验收规范》（GA/T509）

《公安部警用地理信息系统系列标准规范》

公安部关于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的建设、管理、应用规范性文件（公安部科技信息化局汇编2009年3月）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设技术规范》（DB33/768-2009）

《关于全面推进全省公安视频建设与应用工作的指导意见》浙公通字【2013】117号

浙江省公安厅《关于加强视频图像信息应用体系建设的通知》

**三、采购内容**

**（一）项目采购表一**

|  |  |  |  |
| --- | --- | --- | --- |
| **摄像机类型** | **存储码流、时间等要求** | **数量** | **月服务费上限** |
| 双400W超星光白光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 4兆码流,录像保存30天 | 579 | 522 |
| 智能出入口摄像机 | 4兆码流,录像保存30天 | 390 | 380 |
| 200W监控摄像机 | 4兆码流,录像保存30天 | 262 | 208 |
| 互联网采集设备 | 集数据保存1年 | 292 | 170 |

**（二）具体点位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智安小区清单** | | | | | | | | | |
| 序号 | 辖区 | 名称 | 小区类别（开放式、封闭式） | 分类 | 出入口数量 | 车牌摄像机 | 人行摄像机 | 摄像机 | MAC/RFID |
| 1 | 油车港 | 水岸丽都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10 |  |
| 2 | 天星如意湾 | 封闭式 | 智安 | 1 |  |  |  | 1 |
| 视频封闭 |  |  | 7 |  |
| 3 | 格兰春天 | 封闭式 | 智安 | 3 |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8 |  |
| 4 | 海纳公馆西园 | 封闭式 | 智安 | 2 |  | 3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5 | 海纳公馆东园 | 封闭式 | 智安 | 2 |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6 | 丽苑北区 | 封闭式 | 智安 | 4 |  | 8 |  | 4 |
| 视频封闭 |  |  | 6 |  |
| 7 | 弘信观湖 | 封闭式 | 智安 | 2 |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8 | 宇隆佳苑 | 封闭式 | 智安 | 2 |  | 2 |  | 2 |
| 视频封闭 |  |  | 12 |  |
| 9 | 金地艺境 | 封闭式 | 智安 | 2 | 4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10 | 翠湖上郡 | 封闭式 | 智安 | 3 | 14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11 | 钱家桥 | 开放式 | 智安 | 2 | 4 | 4 |  | 2 |
| 12 | 新塍 | 凤舞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4 |  |
| 13 | 同仁新村 | 开放式 | 智安 | 5 | 4 | 10 |  | 5 |
| 视频封闭 |  |  |  |  |
| 14 | 姚家浜小区东 | 开放式 | 智安 | 5 | 6 | 10 |  | 5 |
| 视频封闭 |  |  |  |  |
| 15 | 姚家浜小区西 | 开放式 | 智安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2 |  |
| 16 | 兴育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3 | 4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17 | 新晖苑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2 | 4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18 | 秀水瑞苑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  |
| 19 | 名骏豪庭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  |
| 20 | 翠堤紫府 | 封闭式 | 智安 | 3 | 2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21 | 唐韵花苑 | 封闭式 | 智安 | 2 | 4 | 2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22 | 新塍花园 | 封闭式 | 智安 | 3 | 6 | 4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23 | 新华新村 | 开放式 | 智安 | 3 | 4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24 | 圣阳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3 | 2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6 |  |
| 25 | 陈家浜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2 | 4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4 |  |
| 26 | 高田头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5 | 8 | 10 |  | 5 |
| 视频封闭 |  |  | 4 |  |
| 27 | 祝家浜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3 | 4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12 |  |
| 28 | 桃园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2 | 4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6 |  |
| 29 | 新城 | 春晓园燕园 | 封闭式 | 智安 | 6 | 4 | 12 |  | 6 |
| 视频封闭 |  |  | 6 |  |
| 30 | 春晓园一期 | 封闭式 | 智安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12 |  |
| 31 | 春晓园二期 | 封闭式 | 智安 | 4 | 4 | 8 |  | 4 |
| 视频封闭 |  |  | 11 |  |
| 32 | 吴越花苑 | 封闭式 | 智安 | 3 | 2 | 6 | 0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33 | 嘉盛龙庭 | 封闭式 | 智安 | 2 | 4 | 4 | 0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34 | 优湖名苑 | 封闭式 | 智安 | 8 | 6 | 16 |  | 8 |
| 视频封闭 |  |  |  |  |
| 35 | 香颂湾 | 封闭式 | 智安 | 2 | 4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36 | 秀泽园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5 |  |
| 37 | 云间绿大地 | 封闭式 | 智安 | 2 | 4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6 |  |
| 38 | 明日明园 | 封闭式 | 智安 | 1 | 1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6 |  |
| 39 | 景尚墅 | 封闭式 | 智安 | 3 | 4 | 6 | 0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40 | 咖尔花园 | 封闭式 | 智安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8 |  |
| 41 | 秀圣花苑1期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4 |  |
| 42 | 秀圣花苑2期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0 | 1 |
| 视频封闭 |  |  |  |  |
| 43 | 金盛花苑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10 |  |
| 44 | 中梁一号院 | 封闭式 | 智安 | 11 | 12 | 22 |  | 11 |
| 视频封闭 |  |  |  |  |
| 45 | 高照 | 艺墅家 | 封闭式 | 智安 | 3 | 8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46 | 象贤花苑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  |
| 47 | 置信公寓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  |
| 48 | 人才公寓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  |
| 49 | 丝绸公寓 | 封闭式 | 智安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50 | 泾港花苑 | 封闭式 | 智安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51 | 绿城悦庄 | 封闭式 | 智安 | 2 | 2 | 4 | 0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52 | 华城右岸 | 封闭式 | 智安 | 3 | 0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6 |  |
| 53 | 王江泾 | 长虹新村南区 | 开放式 | 智安小区 | 5 | 4 | 10 |  | 5 |
| 视频封闭 |  |  | 3 |  |
| 54 | 长虹新村北区 | 开放式 | 智安小区 | 6 | 4 | 12 |  | 6 |
| 视频封闭 |  |  | 5 |  |
| 55 | 悦珑湾 | 封闭式 | 智安小区 | 1 | 4 | 2 |  | 1 |
| 56 | 运河大公馆 | 封闭式 | 智安小区 | 3 | 2 | 6 |  | 3 |
| 57 | 嘉绸新村 | 开放式 | 智安小区 | 1 | 2 | 2 |  | 1 |
| 58 | 北虹小区、北虹小区东区、北虹小区西区、北虹小区北区，打围墙后合并成一个小区（北虹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小区 | 4 | 8 | 8 |  | 4 |
| 59 | 智安小区 |
| 60 | 智安小区 |
| 61 | 智安小区 |
| 视频封闭 |  |  | 15 |  |
| 62 | 长虹春天 | 封闭式 | 智安小区 | 2 | 4 | 4 |  | 2 |
| 63 | 闻荷府 | 封闭式 | 智安小区 | 3 | 4 | 6 |  | 3 |
| 64 | 滨河景苑2期东区 | 开放式 | 智安小区 | 3 | 4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9 |  |
| 65 | 长虹花园东区 | 开放式 | 智安小区 | 3 | 6 | 8 |  | 3 |
| 视频封闭 |  |  | 9 |  |
| 66 | 滨河景苑3期 | 开放式 | 智安小区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5 |  |
| 67 | 诚恒世家别墅区 | 封闭式 | 智安小区 | 1 | 2 | 2 |  | 1 |
| 68 | 宇泗浜村 | 开放式 | 智安小区 | 4 | 8 | 8 |  | 4 |
| 视频封闭 |  |  | 10 |  |
| 69 | 王店 | 梅里花苑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视频封闭 |  |  | 2 |  |
| 70 | 汇丰小区北区 | 封闭式 | 智安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2 |  |
| 71 | 御景湾 | 封闭式 | 智安 | 2 | 1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72 | 兴乐苑 | 封闭式 | 智安 | 2 | 4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6 |  |
| 73 | 嘉乐苑 | 开放式 | 智安 | 3 | 6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4 |  |
| 74 | 花园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5 | 2 | 10 |  | 5 |
| 视频封闭 |  |  |  |  |
| 75 | 常华苑 | 封闭式 | 智安 | 2 | 2 | 4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76 | 金桥商街 | 开放式 | 智安 | 4 | 6 | 10 |  | 4 |
| 视频封闭 |  |  |  |  |
| 77 | 解放新村 | 开放式 | 智安 | 4 | 4 | 8 |  | 4 |
| 视频封闭 |  |  |  |  |
| 78 | 明珠公寓 | 开放式 | 智安 | 3 | 4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79 | 人民新村 | 开放式 | 智安 | 4 | 2 | 8 |  | 4 |
| 视频封闭 |  |  |  |  |
| 80 | 梅里春天 | 封闭式 | 智安 | 3 | 4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81 | 凤珍村大石渡 | 开放式 | 智安 | 6 | 10 | 12 |  | 6 |
| 视频封闭 |  |  | 6 |  |
| 82 | 庄安新桥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4 | 8 | 8 |  | 4 |
| 视频封闭 |  |  | 6 |  |
| 83 | 国庆嘉苑2期 | 封闭式 | 智安 | 2 | 4 | 2 |  | 2 |
| 视频封闭 |  |  |  |  |
| 84 | 八联村窄篰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3 | 6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6 |  |
| 85 | 逸庭广场 | 封闭式 | 智安 | 3 | 10 | 6 |  | 3 |
| 视频封闭 |  |  |  |  |
| 86 | 镇西村姚家木桥 | 开放式 | 智安 | 6 | 8 | 12 |  | 6 |
| 视频封闭 |  |  |  |  |
| 87 | 镇西小区二期 | 开放式 | 智安 | 5 | 8 | 10 |  | 5 |
| 视频封闭 |  |  | 16 |  |
| 88 | 三建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5 | 10 | 10 |  | 5 |
| 视频封闭 |  |  | 3 |  |
| 89 | 洪合 | 上源华庭 | 封闭式 | 智安 | 1 | 2 | 2 |  | 1 |
| 90 | 上城华庭 | 封闭式 | 智安 | 2 | 6 | 4 |  | 2 |
| 91 | 新大蓝庭 | 封闭式 | 智安 | 3 | 4 | 8 |  | 3 |
| 92 | 美达广场 | 封闭式 | 智安 | 2 | 6 | 4 |  | 2 |
| 93 | 洪乐苑 | 封闭式 | 智安 | 6 | 8 | 12 |  | 6 |
| 94 | 新王桥村&小桃园 | 开放式 | 智安 | 13 | 6 | 26 |  | 13 |
| 95 | 开放式 | 智安 |
| 96 | 建北水秀里南区 | 开放式 | 智安 | 8 | 16 | 16 |  | 8 |
| 97 | 建北水秀里北区 | 开放式 | 智安 | 5 | 10 | 10 |  | 5 |
| 98 | 洪新小区 | 开放式 | 智安 | 9 | 10 | 18 |  | 9 |
| 小计 | | | | | 292 | 390 | 579 | 262 | 292 |

**四、服务中所含相关系统、设备参考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类别 | 参考技术规格 |
| 1 | 双400W超星光白光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 内置GPU芯片，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有效提升检测准确率  支持视频结构化功能：支持机动车抓拍、机动车属性提取；支持非机动车抓拍、非机动车属性提取；支持人体抓拍、人体属性提取；支持人脸抓拍、人脸属性提取；支持机非人数量统计，搜索报表（球机）；  支持人脸检测；支持人脸优选抓拍；支持人脸增强；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7种属性5种表情：性别、年龄、眼镜、表情、口罩、人种肤色、胡子；支持多种人脸抠图方案设置：单寸照、人脸；支持人脸识别（前端支持导入1万张人脸库）  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徘徊、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快速移动、停车、人员聚集检测；支持人车分类报警；支持联动跟踪；  ★可对多通道多场景的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进行巡航检测，能同时支持100个目标进行检测（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枪球一体化设计，兼顾全景与细节，达到单个产品既能看全也能看清的优势  支持双云台，设备具备全景、细节两个通道且都支持远程转动调节位置，灵活布控  细节相机支持4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  全景细节都采用400万像素1/1.8英寸CMOS传感器  ★为保证夜晚的监控及抓拍目标的效果，全景摄像机光圈需要为F1.0±10 %，细节摄像机需要为：F1.2±10%（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超星光级超低照度。全景相机：0.0005Lux/F1.0（彩色），0.0005Lux/F1.0（黑白）；细节相机：0.001Lux/F1.35（彩色），0.0001Lux/F1.35（黑白）  支持H.265编码，实现超低码流传输  全景相机内置30米白光灯补光，采用暖色调和柔化处理，有效降低炫目程度；细节相机内置100米红外灯补光，采用倍率与红外灯功率匹配算法，补光效果更均匀  ★设备具备全景、细节两个通道且都支持云台转动位置，全景水平旋转范围：水平角度0～360°，细节水平旋转范围：水平角度0～250° （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300个预置位，8条巡航路径，5条巡迹路径  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1路音频输出  内置2路报警输入和1路报警输出，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支持IP67防护等级，8000V防雷、防浪涌和防突波保护  ★电源电压在AC24V±55%/DC36V±55%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支持国密算法SM1、SM2、SM3、SM4，支持GB35114A级 |
| 2 | 智能出入口摄像机 | 采用高性能 CMOS图像传感器  标配2.7~13.5mm电动变焦镜头  采用高性能图像预处理技术（ISP）  视频压缩标准支持H.265，H.264，MJPEG  支持1路主码流，1路辅码流及一路抓图码流，每个码流参数可独立设置  视频分辨率为主码流：1920×1080,1280×720；辅码流：1280×720,704×576,352×288图像分辨率为1920×1080（不包括OSD黑边），1600×1200，1280×720  支持倾斜车牌识别，水平60度，倾斜30度（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串口推送功能，可将过车信息通过485输出，推送内容可以进行单独配置  支持智能识别功能，可识别车辆特征包括：车牌、车身颜色、车标、车牌颜色、车牌像素大小，车头方向，车牌车辆置信度等信息  支持污损车牌、遮挡车牌识别（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白天环境光照度应不低于200lx，晚上测试时的辅助设备照明度应不高于100lx。最低照度彩色：0.002lx，黑白：0.002 lx。抓拍率：≥99.9%，识别率：≥99%，车标识别率：≥99%，车型识别率：≥99%，车身颜色识别率：≥99%（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应能在AC90V~AC300V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2个屏蔽区域，屏蔽区内车牌和车辆不识别  丰富多样的信号、数据及通讯接口，可控制出入口道闸等外设  内置LED补光灯，简化补光灯安装调试  完善的低功耗一体化结构设计，IP67防护等级，防起雾  加长遮阳罩挡雨能力更强，满足户外使用需求 |
| 3 | 200W监控摄像机 | 采用高性能200万像素1/2.8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低照度效果好，图像清晰度高，可输出200万（1920×1080）@25fps  最低照度彩色：0.002lx，黑白：0.001 lx。  支持H.265、H.264、MJPEG视频编码格式，其中H.265和H.264都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支持五码流技术，五码流可同时输出，主码流最大1920x1080@30fps，第二码流最大704x480@30fps，第三码流最大1920x1080 @30fps，第四码流最大704x480@30fps，第五码流最大1920x1080@30fps（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帧率动态控制功能，当触发报警时，视频录像帧率应自动调整至设定值（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在1920x1080 @30fps下，码率设定为1Mbps，图像传输延时≤200ms  支持智能编码功能，摄像机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后，码流节约1/2  信噪比不小于56.5dB（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在IE浏览器具有宽动态设置选项  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130dB  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300米网线进行传输，每次客户端连续发送1500个数据包，重复测试3次，每次丢包数不大于3个（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具有5%抗丢包处理能力  支持最多同时开启20个视频窗口进行画面浏览  支持通过IE浏览器对视频图像的亮度，对比度，饱和度，锐度，gamma进行设置  支持20行字符叠加，字体大小、颜色、对齐方式可设  支持区域遮盖功能，并能支持8块区域  支持IP地址搜索功能（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具有1个100M/1000M RJ45网络接口、1个硬件恢复默认按钮  摄像机能够在-45~70摄氏度，湿度小于93%环境下稳定工作 |
| 4 | 平台服务器 | 2颗Intel 4114,64G内存，4\*600G SAS 10K 硬盘,支持raid 5；2个10M/100M/1000M 自适应网口；4个USB3.0；1个VGA输出口；2\*550W电源；工作温度：10℃～35℃ |
| 5 | 数据库服务器 | 2颗Intel 5115 ,128G内存，8\*1.2T STAT硬盘，支持raid 5；2个10M/100M/1000M 自适应网口；4个USB3.0；1个VGA输出口；2\*550W电源；工作温度：10℃～35℃ |
| 6 | 流媒体服务器 | IntelXeon 4110 CPU 32G内存，4\*600G SAS 10K 硬盘,支持raid 1；2个10M/100M/1000M 自适应网口；4个USB3.0；1个VGA输出口；2\*550W电源；工作温度：10℃～35℃ |
| 7 | 共享平台 | 基于 IP 网络的远程监控综合业务平台。系统通过统一规范整合接入各类视频监控资源，实现跨地区、跨部门视频图像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和互联互通，为用户提供视频、图像、语音、数据、告警等多种信息的远程采集、传输、控制、存储、检索、回放、下载、管理等业务 |
| 8 | 人脸、车辆图片存储 | 3U16盘位机架；16个热插拔SATA,支持冗余电源，系统缓存：4GB DDR2 ECC内存以上；2个千兆网口；配16块企业级7200rpm 4T SATA硬盘,图片安全存储单元，针对抓拍图片数据进行优化存储，数据流以块式组织，无文件系统，永无碎片；支持中心平台统一调度，支持统一网管，支持RAID 0、1、5、6、10等RAID级别，支持磁盘热备，支持系统断线继续存储；支持设备直连存储，支持中心转发存储，支持客户直接访问和跨网访问；支持无缝接入秀洲区公安视频一体化平台 |
| 9 | 视频存储 | 采用LINUX操作系统，具有1个控制单元，1个64位四核处理器，8GB内存，可扩展至64GB，具有128GB SSD固态硬盘，可扩展至2个512GB SSD固态硬盘，可扩展1个2.5英寸SATA硬盘，具有2个可热插拔BBU电源，可扩展至4个可热插拔BBU电源  设备外部接口可再扩展8个RJ45网络接口或4个RJ45网络接口及4个光纤接口, 2个Mini SAS HD接口  最大支持2048Mbps前端接入、存储、转发，256Mbps网络回访  设备前面板具有锁止功能，加锁后硬盘无法取出，具有可拆卸式防尘滤网  支持单个SAMBA共享文件夹，可对128个用户同时进行管理；支持单个ftp共享文件夹，可对128个用户同时进行管理（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设备支持同时接入512路具有人体检测功能的摄像机，当侦测到人体时，可进行人体抠图和人脸抓拍图，并触发报警联动录像、抓拍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发送语音提示、上传中心、蜂鸣报警以及日志记录；  人体检测属性查询包括：人体上衣类型（长袖、短袖）、上衣颜色（白、橙、粉、黑、红、黄、灰、蓝、绿、紫、棕）、下衣特征（长裤、短裤、裙子）、下衣颜色、是否戴帽子、是否带包；支持按时间、通道、人体检测各属性进行查询检索  支持按人体检测同步关联回放细节通道人脸抓拍图信息和录像  设备支持同时接入512路具有人体检测功能的摄像机，当侦测到人体时，可进行人体抠图和人脸抓拍图，并触发报警联动录像、抓拍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发送语音提示、上传中心、蜂鸣报警以及日志记录；  人体检测属性查询包括：人体上衣类型（长袖、短袖）、上衣颜色（白、橙、粉、黑、红、黄、灰、蓝、绿、紫、棕）、下衣特征（长裤、短裤、裙子）、下衣颜色、是否戴帽子、是否带包；支持按时间、通道、人体检测各属性进行查询检索  支持按人体检测同步关联回放细节通道人脸抓拍图信息和录像  支持人体检测图片、所在环境大图、对应录像前后10s录像的下载（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最多可支持同时损坏8块盘时所属RAID存储数据不丢失，可以正常读写（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前端设备优先直接连接存储设备进行录像，当直接访问存储设备不通时，系统将通过媒体转发服务器进行录像存储  用户访问存储设备的录像时（回放、下载），系统优先选择用户直接连接存储设备；当用户和存储设备之间链路不通时，系统将通过媒体转发服务器进行自动路由，存储录像。（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可将数据随机分散存储至各个硬盘；可全盘参与某一种业务（读写盘、只读盘、冗余盘、抽帧盘、AI回放盘）（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设备可支持当使用账户登录时连续输入身份鉴别信息（用户名或密码）错误次数超过设定的阀值时自动锁定账户一段时间，并产生报警信息；  可限制仅允许用户在特定IP主机上登录设备  可限制仅允许用户在特定时间段登录设备  设备应具备账户密码重置功能，即用户必须通过预留号码的手机中接收到的安全动态码来验证用户身份，验证通过后才能允许用户执行账户密码重置操作  设备可设置当用户账户登录成功后30分钟内无操作，则强制注销该账户登录状态（以相关检验报告为准） |
| 10 | 汇聚/接入交换机 | 整机交换容量598Gbps，包转发率222Mpps，配置28个10/100/1000Base-T自适应以太网端口，其中8个combo，4个万兆SFP+口，配置双电源、双风扇 |
| 11 | 核心交换机 | 和原有核心交换机做IRF虚拟化；双主控（MPUB）  配置业务板卡1块（24千兆光口+4万兆光口）  配置业务板卡1块（24千兆电口+4万兆光口）  配置 业务板卡2块（24万兆光口）  配置AC1400电源模块2块 |
| 12 | 城市车辆平台接入授权扩容 | 秀洲区城市车辆智能防控平台升级扩容，扩容支持80亿条互联网据存储、查询，1000路互联网采集设备接入授权扩容 |
| 13 | 一体化平台扩容 | 3000路视频接入开发研发（支持项目所有前后端设备接入市局一体化平台） |
| 14 | 互联网采集终端 | 支持终端特征信息和RFID信息双采集；RFID标签读取能力：每秒200张以上；RFID电子标签识别速度200公里/小时；RFID识别距离300米内可调；RFID支持多种空口协议；可采集移动终端特征信息，热点信息，虚拟身份信息；支持IEEE802.11a/b/g/n无线协议；2.4G频段；探测范围支持全向、定向模式，探测距离450米可调；电磁兼容性方面满足GB9254标准中B类产品及GB/T17626.x相关测试等级要求；支持POE等多种供电方式；支持远程管理监测、维护升级功能；支持功能扩展，通过外接扩展模块增加功能；IP66防护等级；提供秀洲区城市车辆智能防控平台原厂测试接入证明 |
| 15 | 千兆单模模块 |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40km,LC) |
| 16 | 万兆多模模块 | 光模块-SFP+-10G-多模模块(850nm,0.3km,LC) |

**本项目所有设备及软件系统支持对接到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视频一体化平台。所有需要接入的平台接口由采购人提供。**

**六、服务要求**

本项目必须符合一切与视频监控相关的国家、省、市的标准、规范或文件，来制定系统方案。

投标人在投标前根据采购单位提供的点位表自行完成监控点位现场踏勘工作，须结合现勘实际情况，进行整体方案的设计，设备产品和数量由投标单位自行确定，投标单位需确保在3年的服务期内，所有设备硬件的保修服务，软件版本的升级服务。

本项目由投标人全资建设，总价包干，满足项目应用、存储视频存储30天，图片大图存储90天，小图存储365天等需求。

投标单位提供的服务及所用到的设备必须满足采购单位3年内的使用需求，所使用的设备，必须符合并高于目前公安视频监控系统的使用要求，公示期内，采购单位有权对中标单位提供的设备进行性能和功能测试，如不能满足的，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确保使用效果。如出现严重不符，并无法解决的，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如果在服务期内出现不能满足用户需求的情况，投标单位需要根据实际情况无条件免费进行设备的更替，以确保服务质量。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光纤及其过桥、涵洞、河流等特殊地段的防护措施符合国家通信行业有关标准，对于不符合标准的子管及其防护措施，投标人必须承担使其达到符合国家通信行业有关标准的义务。

前端设备应具有抗风、抗震、防雷、防雨、防尘、防盐雾、防锈蚀、防变形等功能。投标人在中标后必须对前端进行防雷处理并能达到《安全防范系统雷电浪涌防护技术要求》(GA/T670-2006)标准。

中标单位定期进行安全巡检，通过持续运营，持续优化，有效保障应用系统安全、平稳运行，深度巡检每年不低于4次。中标人应设立专门的服务咨询中心，提供免费的服务热线电话，接受系统故障保修、使用帮助要求、业务和技术咨询、服务投诉等。该服务咨询中心应该7×24小时全天候运行，应配备足够的咨询人员和技术工程师，热线电话的拨通率应达到100%。在热线电话发生故障情况下，应提供其它备份的方便和迅速的联系方式。

**中标人需派不少于4名的维护人员，提供至少1辆登高车和2辆快速维保车辆为采购人专用，并配备本项目涉及的前端和传输设备数量的2%作为备品备件，用于对本项目新建设备的日常检查维护，所产生一切费用及安全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服务期内的响应及修复时限要求（除驻场运维人员以外）：在接到用户故障报告后到达用户现场时间不超过1小时，一般性故障2小时内修复，如无法按时排除故障，在有备用光纤资源的情况下，必须在12小时内替代解决，在无备用光纤资源的情况下，必须在24小时内用其它接入手段进行替代。

**本项目所签订合同的有效期：合同签订之日作为起始日，70日（含法定节假日）后的次月1日对应3年后的当天作为截止日，上述期间作为合同的有效期。服务期满后根据中标单位的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考核情况，综合考虑是否续签合同（按浙财采监〔2014〕28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续签合同）。**

**付款方式：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合同有效期内按照月服务费形式进行付费。**

报价中包含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的费用（包括设备费用、视频监控线路租用费、设备电力接入费、日常电费、项目检测费及日常维护费等所有费用）。

中标单位在部署和割接所有设备时需保证不影响公安视频监控系统业务正常运行。所使用的设备须与采购单位现有设备无缝连接，并由中标单位完成与相关单位和部门的协调和衔接。

投标人应为采购人提供方案设计、设备集成、工程设计、系统建设、联调测试、培训、维护等专业化服务。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电子交易注意事项**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活动适用《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现将相关注意事项告知如下：

1.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开启报价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2.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符合要求的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4、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需在半小时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如果有现场展示或讲标（按第五条执行）

5、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建立项目专属钉钉群，邀请投标供应商进群。项目专属钉钉群作用：

5.1、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通过专属钉钉群通知供应商按电子交易项目要求接受讲标（演示、视频展示）、签发中标通知书（纸质件由采购人代表代为领取，同合同一起寄送给中标供应商）等事宜。

5.2、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产生中标候选人期间时刻关注项目专属钉钉，配合专家组工作，如有询标（澄清、质疑），在30分钟内（具体时间以询标函上规定的时间为准备）通过CA进行回复。过期不按要求回复，其投标文件无效。

5.3项目专属钉钉群等项目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后解散。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 项目名称：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第二期“智安小区”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
|  | 采购内容：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
|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请各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此费用。 |
|  | 投标保证金：无。 |
|  | 现场踏勘：本项目须进行现场踏勘（招标文件中不能详细表述的不可预见费用、招标需求和设备技术参数等，投标人需通过现场踏勘后考虑在最终报价内，否则后果由投标人自负）；现场踏勘时间为：不统一组织，由投标人根据具体点位列表自行前往（以属地\*\*\*出具证明为准）；采购单位：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联系人：姚亚刚；联系电话：13586333007。 |
|  | **投标文件组成：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均由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两部份组成。** |
|  |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0年09月25日14时30分在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嘉兴市广场路350号）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
|  | 现场演示：无。 |
|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
|  | 评标结果公告：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本项目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该中标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第2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受其委托的分散采购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分散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分散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再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日内。 |
|  | 合同公告：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将于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于上述媒体，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  | **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应在合同签订后30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网银转账、电汇或银行保函（县级及以上的国有银行出具）或保险公司担保函，有效期与质保期相同），质保期满后，若无任何质量及服务问题，全额无息退还。** |
|  | **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6664800元/年，大写：陆佰陆拾陆万肆仟捌佰元整；最高限价为预算价，超预算价的投标文件无效。** |
|  | 付款方式：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合同有效期内按照月服务费形式进行付费。 |
|  | 投标文件有效期：90天。 |
|  | 关于参考品牌：除采购文件明确的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 |
|  | 信用记录：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
|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产品符合财库〔2019〕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条件。 |
|  | 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模板见第六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http://xwqy.gsxt.gov.cn/mirco/micro\_lib（加盖单位公章）。(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2.根据〔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监狱企业同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
|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 一、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采购人”或“招标采购单位”为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

2.“采购代理机构”为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供应商”或“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4.“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行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系指核心产品。

##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八）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九）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进行处罚；还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由中标人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十）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单位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 二、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招标采购人澄清。招标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获取人。

2.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招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招标代理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7%84%E5%AE%9A%E7%9A%84%E6%A0%BC%E5%BC%8F%E5%92%8C%E9%A1%BA%E5%BA%8F%E7%BC%96%E5%88%B6%E7%94%B5%E5%AD%90%E6%8A%95%E6%A0%87%E6%96%87%E4%BB%B6%E5%B9%B6%E8%BF%9B%E8%A1%8C%E5%85%B3%E8%81%94%E5%AE%9A" \t "_blank)。建议根据招标文件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评分标准等内容一一关联。**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包括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两部份组成。

**1.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注：投标人应将1.1资信商务文件、1.2技术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后制作成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1.1资信商务文件：**

（1）资格文件：符合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相关文件及证明材料；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时同时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2）投标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6）营业执照副本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下同）；

（7）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最近一个季度的财务状况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8）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合同复印件）；

（9）与本项目实施相关的投标人各类资质证书、认证证书、许可证等（如信誉荣誉、节能环保、本地化服务等。提供复印件）；

（10）投标人情况介绍；

（11）商务响应表；

（12）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他符合政策性加分条件的承诺函及证明材料；

（13）监狱企业证明材料（若有）；

（14）投标人截止投标时间前三年内的奖惩情况说明，格式自拟；

（15）投标人采购需求要求和评分标准要求的承诺，如质保期、软件产品质保期以后的维护费用报价等；

（16）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1.2技术文件（本项目适用C）：**

A.货物类项目的投标技术文件：

（1）投标产品详细清单（不含报价）及技术响应表，详细列明所投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核心产品必须明确所投品牌、规格型号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2）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

（3）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

（4）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一览表；

（7）投标人采购需求要求的承诺；

（8）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

（9）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B.服务类项目的投标技术文件：

（1）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

（2）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

（3）保证项目质量的技术力量及技术措施；

（4）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安排；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工程量、原材料、人工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7）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8）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9）投标人采购需求要求的承诺；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及资料（格式自拟）。

C.货物并安装（或施工）服务类项目的投标技术文件，应包含上述A、B项的全部内容（重复除外）。

未尽事宜请各投标人按评分细则制作技术部份。

**2.报价文件：**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明细表；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履行所有规定服务及投标过程所产生的全部费用。产品及服务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或同意延长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

**2.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2）在资信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不符合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

①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②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③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5.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四、开标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会在项目专属钉钉群与各供应商互动。

2、电子开评标及评审程序

2.1投标截止时间后的半小时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各供应商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开启报价环节，供应商须在30分钟内在系统里CA签字确认，否则报价文件无效；

2.2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3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2.4评标委员会撰写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5代理机构在项目专属钉钉群宣布评审结果。

## 3.开标程序

3.1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3.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4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3.5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报价文件等资信技术评审结束后再开启；

3.6评审组首先对资信商务及技术进行评审打分，并完成资信和技术分的评审；

3.7在开标室由主持人开启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宣读《投标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投标内容（投标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或者服务项目名称），以及主持人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并由投标人代表确认；

3.8招标代理机构记录人做开标记录，同时由主持人、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

3.9开标及评审会议结束。

# 五、评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分散采购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除符合性审查以外的关于投标人资格条件等内容）和符合性审查，即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由政府采购业务系统计算。

（4）报价审查后由政府采购业务系统自动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政府采购业务系统自动汇总各部分得分，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五）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督察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六、定标

##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2.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二）其他

1.此次招投标实行资格后审。中标结果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网站进行公示。对于投标人有行贿、违规违法经营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2.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七、合同授予

##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投标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如有）

1.中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量保证金，在承诺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 （三）合同管理

1.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原件交给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鉴证。

2.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要及时向财政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备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该项目的评标。

**一 、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仍不能分出前后的，以先递交投标文件者优先。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二 、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2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2.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模板见第六章）；

②“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网站截图）<http://xwqy.gsxt.gov.cn/mirco/micro_lib>，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3.根据〔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及相关证明材料。

4. 监狱企业同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将作为无效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80分）**

**1、服务方案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6分）**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前端码流流向，码流终结位置，系统拓扑结构描述、存储、服务器摆放位置等）完整、准确、规范，符合招标需求，对招标文件技术性条款进行详细应答说明，得6分，未对招标文件技术性条款进行详细应答说明的，扣2分，前端码流流向，码流终结位置，系统拓扑结构描述、存储、服务器摆放位置等未明确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投标产品、系统平台技术参数先进性（34分）**

缺少必要功能（打▲的）的投标无效；所投设备技术参数功能项目齐全且与招标需求基本一致的，得6分，有实质性正偏离的，每项加1分，最多加4分，有负偏离的，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根据投标人所投的人脸识别应用系统和车辆识别系统功能符合招投标需求的，得4分，有实质性正偏离的，每项加1分，最多加2分，有负偏离的，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提供本系统与秀洲区城市车辆智能防控平台进行融合的解决方案的，得5分，提供RFID终端设备与秀洲区城市车辆智能防控平台无缝对接的平台原厂测试接入证明的，得5分。

提供设备及软件系统对接到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视频一体化平台融合的解决方案的得4分，提供设备与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视频一体化平台无缝对接的平台原厂测试接入证明的，得4分。

**3、项目施工措施（10分）**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中明确供货组织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安全管理措施、施工方案等情况的，得2分，未明确的，得0分。

投标人为保障项目整体按时完成所具备的优势进行比较得分，较好的得4-5分，一般的得1-3分，不予描述的得0分。

投标人承诺的施工期符合70日（含法定节假日）招标需求的，得2分，承诺施工期每减少5天加0.5分，最多加1分。

**4、售后服务方案（5分）**

根据投标文件中具体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保修范围，保修、服务标准，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等保障措施）符合招标需求的，得3分，保修范围，保修、服务标准，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等保障措施，主要设备厂商售后服务情况高于招标需求的，每项加1分，最多加2分。

**5、运营、维保实力（8分）**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本地维保队伍人数，符合招标需求的，得2分，每增加2人，加1分，最多加2分，需提供6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登高车、快速运维车辆数量，符合招标需求的，得2分，每增加一辆车辆，加1分，最多加2分，需提供车辆照片和行驶证复印件，租赁车辆需提供长期租赁合同。

**6、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6分）**

2016年至今完成过同类项目业绩，每个得2分，最高得6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7、现场踏勘（4分）**

根据投标人对服务点位熟悉情况，完成点位现场踏勘并提供证明资料的（以属地\*\*\*出具证明为准），得4分，未进行勘查的，得0分。

**8、政策分（2分）**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产品符合财库〔2019〕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条件的，每种产品得1分，最高得2分。

**9、诚信分（3分）**

凡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理（含通报）或记入不良行为的，此项得分为0，若无处罚、行政处理（含通报）或记入不良行为的得3分（供应商自行提供，如有不良记录又虚假隐瞒的，一经发现将取消投标资格）。

**10、其他优惠条件（1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实质性优惠条件，横向比较后酌情打分，得0-1分。

**11、投标文件制作（1分）**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评分标准等内容关联到位、投标产品品牌、规格、型号、配件清单清楚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投标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等，评标委员会允许且需要通过询标等程序进行澄清的，该项不得分；投标文件存在其他错漏的，每项（次）扣 0.2 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评分标准等内容未进行一一关联，得0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招标编号：ZJPF-JX2020027

合同编号：ZJPF-JX2020027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号：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XZ-00016060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第二期“智安小区”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本合同文本；

（2）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1、本次采购的是 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第二期“智安小区”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

2、乙方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是 □否

3、本合同项下产品属于（可多选）：□环保产品；□节能产品；□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品目名称** | **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采购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明确。

2、本合同总价款含所有税费(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招标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3、本合同付款方式为以下第 项：

（1）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付款程序为 ；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须财政直接支付，付款程序为： 。

（3）其他方式： 。

4、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付款进度按招投标文件规定，未规定时按以下第 项支付：

（1）一次性付款：乙方合同履行达到 （条件）时，一次性付款；

（2）分期付款： 时支付 ； 时支付 ； 时支付 ；

若收取了履约保证金，则不应重复设置尾款支付条件。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按以下第 项处理：

1、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签订合同后7个日历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元（本合同金额的5%）。签订合同后且履约保证金已缴纳，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履约保证金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自动后转为质量保证金，在承诺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质量符合合同约定，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2、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 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 五 份，甲乙双方各执 一 份， 一 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一 份留采购代理单位存档备查。 一 份送财政核算支付中心。**（若执行“政采贷”，另加二份）**

#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一、货物或服务内容**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合同有效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之日作为起始日，70日（含法定节假日）后的次月1日对应3年后的当天作为截止日，上述期间作为合同的有效期。服务期满后根据中标单位的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考核情况，综合考虑是否续签合同（按浙财采监〔2014〕28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续签合同）。

2、交货方式：乙方送货上门至甲方，并配合逐项验收。

3、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七、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八、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采购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因乙方原因导致验收无法通过造成逾期交货的，甲方将在履约保证金中进行扣罚，扣罚标准为每延期一天扣除履约保证金1000元。**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鉴证单位：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验 收 单** | | | | |
| 按照《政府采购委托汇总确认书》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XZ-00016060号，采购编号： ，合同号： | | | | |
| 以下项目已采购到位并验收合格。 | | | | |
| 采购货物（服务，工程）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核定总价 | 采购人验收意见 |
|  |  |  |  |  |
| 合计总价款（人民币） | 人民币 元整。 ￥: | | | |
| 供货单位（盖章）： | 采购人（盖章）: |  | |  |
| 经办项目负责人： | 项目验收组组长： |  | |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  |
| 开户银行： | 项目验收组成员（签名）： |  |  |  |
| 银行帐号： |  |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 | |
| 本单一式四联：第一联采购人留存，第二联作为财政支付凭证，第三联供货单位留存，第四联采购办存档备查。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目录（请按照“第三章供应商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顺序，结合评标办法自行编制目录）**

**例如：**

**资信商务技术文件：**

（1）资格文件 ———————————————————————（页码）

（2）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页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页码）**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标项 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投标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投标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招标代理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若有，请如实填写；若无，请作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标项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3、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

**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信用）情况承诺书（申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竞）标供应商名称 | | |  | 企业资质等级  （如 有） |  |
| 企 业 地 址 | | |  | 联 系 电 话 |  |
| 拟投（竞）标项目名称 | | |  | 拟投标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 |  |
| 供应商  市场  行为  信誉  情况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未注明公告期限的） | | |  | |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在公告期内）。 | | |  | |
| 有无受到财政监管部门处理、公告的不良行为（不在公告期但在三年内）。 | | |  | |
| 申请报名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一）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对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人民币一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决定除外。（二）各级司法机关对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做出的刑事判决。） | | |  | |
| 供应商  信用  情况 | 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 |  | |
| 投标供应商  声 明 | | 以上内容是本企业市场行为信誉（信用）的真实反映，如有不实，愿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注：1、本表格内容须如实填写；

2、本表格须在投标时作为投（竞）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内容放入投（竞）标文件中；

3、本表格由供应商自己填写，若无表中所列情况，则在相应栏中写“无”，若有，须按具体次数分别说明（包括处罚时间、事由、处罚主体等）；

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供应商对上述情况进行承诺同时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截图查询日期须在开标截止前两个星期内）。**

**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 （采购单位名称）：

针对 （项目名称） 投标，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

**成功案例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 名 称** | **项目起止时间**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 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不提供，视为无业绩。**

**2.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3.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以及验收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4.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自行制表填写。**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6、投标人情况介绍**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投  标  人  概  况 | 公司名称 |  | | |
| 地址 |  | | |
| 经营范围 |  | | |
| 成立时间 |  | 经济性质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资金 |  | 技术人员数 |  |
| 资产总额 |  | 净资产 |  |
| 工商登记号 |  | 税务登记号 |  |
| 是否依法纳税 |  | 是否参加社保 |  |
| 近三年公司  业绩、信誉 | 合同总额： 万元，合同履行情况： | | |
| 单位优势及特点：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说明：本表后应附有单位简介。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7、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文件的相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除技术规格部分）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8、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及其他符合政策性加分条件的承诺函及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本公司为 型（中、小、微）企业。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三）本公司参加 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公司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投标产品详细清单（不含报价）**

**投标产品详细清单**

填表说明：详细列明所投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核心产品必须明确所投品牌、规格型号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供应商的责任，可附具体的介绍图文资料。▲以下内容不得含有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注：响应文件中必须明确主要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性能指标等内容。

供应商代表（签名）：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文件响应 | | 偏离 情况 |
| 项目 | 要求 | 设备名称 | 性能及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10、项目实施人员**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组所任职务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 历 | 专业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实施人员”指投标单位针对该项目实施所配备的人员。**

**2、后附各专业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社保缴纳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项目负责人须填写简历表。**

**3、表格不够填写可添加。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自行制表填写。**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  人姓名 |  | | 性  别 |  | | 年  龄 | |  | | 学  历 | | |  |
| 行政职务 |  | | 专业职称 |  | | | 专业年限 | | | | |  | |
| 工 作 单 位 |  | | | | | | 电话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邮编 | | | |  | | |
|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 | | | | | | | | | | | | |
| 时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以及业绩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11、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一览表**

**投入设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设备性质（自有/租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12、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没有可不填)**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惠内容 | 单价 | 比投标报价优惠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13、社保证明承诺函**

**社保证明承诺函**

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的下列人员，均按规定缴纳社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社会保障号 | 社保经办机构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二、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经仔细阅读并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 份、副本各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采购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4、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投标产品报价均具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5、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6、若我方中标，则直至合同履行完毕为止，本投标文件有效。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第二期“智安小区”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
| 总投标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交货安装日期 | 确保在 年 月 日前完成供货、安装并交付使用。 |
| 备注 |  |

**注**：1、投标人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内容。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招标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3、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服务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合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 元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